



## 说 明

1. 此表由建设单位填写并加盖公章，没有单位印章的，应由其负责人签名。填表前请仔细阅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、《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》及《深圳大学关于加强建筑改建装修消防安全管理的规范》，确知享有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。

2.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各项内容，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不得虚构、伪造或编造事实，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3. 表格设定的栏目，应逐项填写。设计和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、联系人姓名和联系电话必须填写。“建筑装修部位使用性质”一栏根据实际情况填写“办公、宿舍、实验研究、商业经营”等。“建筑性质”一栏根据标准填写“公共聚集场所（注1）或非公共聚集场所”。

4. 表格中的“□”，表示可供选择，在选中内容前的“□”内画√。

5. 申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，应同时提交下列材料：（1）建设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等合法身份证明文件；（2）设计和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文件；（3）中标通知书（施工委托书）；（4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

6. 申报建设工程竣工消防验收，应同时提交下列材料：（1）消防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或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明文件；（2）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构件、建筑材料（含建筑保温材料）、装修材料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证明文件、出厂合格证；（3）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有关消防设施的工程竣工图纸；（4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。

7. 提交的材料请使用国际标准 A4 型纸打印、复印或按照 A4 型纸的规格装订，其中“证明文件”、“合格证”均为复印件，经申请人签名确认并注明日期。

注 1：公众聚集场所是指：宾馆、饭店、商场、集贸市场、客运车站候车室、客运码头候船厅、民用机场航站楼、体育场馆、会堂以及公共娱乐场所等。其中，公共娱乐场所是指向公众开放的影剧院、录像厅、礼堂等演出、放映场所，舞厅、卡拉 OK 等歌舞娱乐场所，具有娱乐功能的夜总会、音乐茶座和餐饮场所，游艺、游乐场所，保龄球馆、旱冰场、桑拿浴室等营业性健身、休闲场所等。